



湖北省随县环境保护监测站 监 测 报 告

随县环测（JD）2024第016号

报告名称：随县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监测报告

委托单位：随县污水处理厂

监测类别：监督监测

（检验检测专用章）



报告提交日期：2024年9月12日

监测报告说明:

- 1、报告无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 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、清楚、涂改无效；无三级（报告编制、审核、签发者）签字无效。
- 3、监测委托方对本监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该报告后三天内向本站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5、未经本站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本报告相关内容。
- 6、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
本站通讯资料:

名称: 随县环境保护监测站

地址: 湖北省随县新县城民主路1号

随州市生态环境局随县分局五楼

电话: 0722-3338201

邮政编码: 431500

一、样品来源

表 1 监测任务表

样品来源	☒ 自行采样	☐ 来样委托
	随县污水处理厂	
委托单位	随县污水处理厂	
任务由来	监督监测	
采样方法	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91.1-2019）	
采 ☒ 送 ☐ 样人员	郭睿、孙新丰	
采 ☒ 送 ☐ 样时间	2024.9.9	
采样点位	1#随县污水处理厂出水口	

二、样品基本情况

表 2 样品基本信息表

样品编号	样品原标示	采样时间	分析时间	样品形态	样品外观	保存方式
240909FS101	1# (随县污水处理厂出水)	2024.9.9	9.9~9.11	液态	无色透明	冷藏

三、分析方法及仪器名称

表3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				单位: mg/L
监测项目	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	检出限	分析仪器	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-2017	4	GH-112 型 标准微晶 COD 消解器	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-2009	0.025	TU-19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-89	0.01	TU-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
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-2012	0.05	TU-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

四、质控措施

表4 质控样品分析表					单位: mg/L
编号	项目	测定结果	质控样标准值	评价	
2001167	化学需氧量	19.3	18.3±1.3	合格	
2005130	氨氮	15.8	16.3±0.7	合格	
B23050166	总磷	0.204	0.202±0.014	合格	
B23120152	总氮	2.46	2.52±0.17	合格	

五、监测结果

表5 监测结果

单位: mg/L

项目 样品标号	化学需氧量	氨氮	总磷	总氮
240909FS101 (随县污水处理厂出水)	19	0.72	0.12	7.09

-----以下空白-----

报告编制

孙新丰

日期

2024.9.12

审核

徐凤梓

日期

2024.9.12

签发

李卫芳

日期

2024.9.12

